

源城区财政局预算股	
收文	2019年4月18日
编号	95

河源市财政局文件

河财教〔2019〕58号

关于下达2019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的通知

源城区财政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教〔2018〕333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2019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378.14万元，其中中央资金34.35万元，省级资金343.79万元（具体安排金额详见附件），该资金2019年列“2050201学前教育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请尽快将资金细化安排到具体项目，按要求及时做好指标安排和分解下达工作，全额编列下一年度年初预算，并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。

二、由市在确保不低于省核定的全市资助人数的前提下，可



根据县（区）上一年度学前教育资助政策的执行情况、地方财力投入、地方经济发展水平等情况，适当调整县（区）的学前教育资助比例，并向经济欠发达县（区）和农村幼儿园倾斜。

三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，按照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结合省和本地区对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2019 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明细表



抄送：市教育局、市档案局

河源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4 月 8 日印发

（共印 11 份）

附件:

2019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明细表

单位: 人、元

地区编码	地区名称	2019年资 助人 数	2019年幼儿 补助资金总 计(按1000 元标准)	省以 上财 政分 担比 例	省以上财政安 排2019年幼儿 补助资金	清算安排2018 年幼儿补助资 金	已提前下达 2018年学前教 育家庭经济困 难幼儿补助资 金粤财教【 2017】462号	提前下达2019年省以上财政资金			待以后年度清 算	备注
								合计	其中: 中 央资金	省级资金		
607001	源城区	2,819	2,819,000	70%	1,973,300	0	1,897,000	3,781,400	343,500	3,437,900	- 1,808,100	